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工作会议安排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因工作人员编辑失误，日期出现错误。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2月17日在其官方网站上发布了《并购重组委2020年第15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0年2月23日上午9:00召开2020年第15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了《并购重组申请人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的承诺函》。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尔眼科，股票代码：300015）将在2020年2月23日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天停牌。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更正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4月17

日在其官方网站上发布了《并购重组委 2020 年第 15 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 召开 2020 年第 15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了《并购重组申请人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的承诺函》。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尔眼科，股票代码：300015）将在 2020 年 4 月 23 日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天停牌。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9 日